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倘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包括[編纂]的
[編纂]股[編纂])(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
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
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股款可予
退還)
- 面值：每股股份[編纂]美元
- 股份代號：[●]

聯席保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協定。預期[編纂]為[編纂](香港時間)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香港時間)。
[編纂]將不超過[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我們與[編纂](代表[編纂])因任何理由截至[編纂](香港時間)仍未協定[編纂]，[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可在取得我們同意的情況下，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前隨時將[編纂]數目及/或指標[編纂]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即[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倘認為適當)。在此情況下，調低[編纂]數目及/或指標[編纂]範圍的公告，將於作出調低決定後，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該等通知亦將在本公司網站www.crmixcifestyl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及「[編纂]」。

有意投資者作出投資決定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風險因素。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項，[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的責任。詳情請參閱「[編纂]」。

[編纂]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僅可(a)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在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情況下，或於毋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交易中，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